关于广东省“粤消费 粤精彩”消费券活动指定

微信支付商户号的情况说明

致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我司（全称： ；营业执照代码： ），申请参与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主办的广东省“粤消费 粤精彩”消费券活动，计划与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合作，因资金管理业务需要，现申请将“粤消费 粤精彩”消费券活动的微信支付商户号指定为以下账户:

商户号主体名称:

微信支付商户号:

“粤消费 粤精彩”消费券活动相关核销资金（优惠资金）到账后，视为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已履行相应的付款义务，资金由 公司与 公司进行内部调配，由此带来的接收款项风险和责任与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无关，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纠纷和责任由 公司独自承担。同时，我公司承诺消费券产生的销售金额按规定纳入本公司向统计部门直报的当月销售数据。

特此说明!

说明人（盖章）： 公司

公司负责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